

大铲湾综合码头项目陆域配套建筑勘
察设计（二次） 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2603-440305-04-01-818813002001

投标人名称：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深圳市
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投标人代表： 曹小燕

投 标 日 期： 2026 年 06 月 25 日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 民营 ☒ 国有 ☒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成立于 2005 年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是惠州市成立最早、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甲级建筑设计院之一。公司技术力量雄厚,专业配备齐全,是一家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乙级、市政行业(给水、排水、道路、桥梁)乙级、风景园林乙级、城乡规划乙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的综合性设计机构,经营规模与技术优势一直处于本地区行业领先地位。 注重建筑创新、技术创新 在以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为两大主线的背景下,公司致力于精细优化方案、构建深化设计,发挥先进技术的积极作用,节约能源消耗,保护环境、减少污染,最大限度地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质量建筑。 业务立足广东辐射全国 设计成果遍及山东、山西、陕西、江苏、江西、湖南、湖北、海南、云南等二十几个省市自治区,项目涉及大型城市综合体、教育文化、行政办公等公共建筑;高层、多层居住建筑及别墅;道路、桥梁设计及给水、排水、景观提升等类型,并在城乡规划以及室内设计等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企业经营理念 近二十年的发展中,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发展、卓越、高效”的设计理念;以“以人为本、精心设计、团队合作、尊重客户”为管理方针;积极整合资源,积极探索经营模式,进一步增强了企业核心竞争力。我们深知客户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宝贵资源,设计精品、客户为先是我们始终坚守的职责。公司愿与社会各界精诚携手,为行业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而不懈努力!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 吕永森	身份证号码: 441302196210041038	电话: 0752-2767898	
	项目负责人: 胡惠发	身份证号码: 441302199201296673	电话: 0752-2767898	

	投标员：曹小燕	身份证号码：362329198312236629	电话：13423912954
	电子邮箱：237022484@qq.com		邮编：516000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 民营 ☒ 国有 ☒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甲级《工程勘察证书》和深圳人民政府建设局深建复[1995]339 号文件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设计与施工）甲级业务，各类地基固（软基础处理插板、强夯、深层搅拌、砂桩等）、边坡治理、深基坑支护与基础工程施工。 公司主要领导和技术骨干都是多年从事岩土工程勘察、地基加固设计与施工和基础工程施工的高级工程师（10 名）、中级工程师 15 余人的专业人才。公司现有专业学校毕业的初、中、高级技术人员 40 余人。其中注册岩土工程师 4 人，一、二级建造师 8 人，各类技工人员。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王霞	身份证号码：440301197205193624	电话：13530510898	
	项目负责人：李声立	身份证号码：362426198603162515	电话：13428997918	
	投标员：向勇	身份证号码：430424198401301410	电话：13723748768	
	电子邮箱：252927396@qq.com			邮编：518109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2.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设计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 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 评价 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	345.53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2025.3.24	无	P6-11
2	丰顺县教育局	丰顺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	118.29	规划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2023.5.30	无	P12-15
3	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厂区	162.10	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2025.7.1	无	P16-19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勘察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五华县安发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勘察、初步设计	56.99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工程测量测绘及物探	2025.4.9	无	P20-23
2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远(南沙)梅青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151.41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	2025.12.08	无	P24-26
3	阳江市主平台新空间项目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阳江市主平台产业新空间项目(一期)初步勘察	75.96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	2023.12.05	无	P27-30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设计业绩证明

(1) 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

合同编号: ATDCJNYGZXX-KS-001

建设工程勘察及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

工程地点: 大亚湾区猴仔湾

发 包 人: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承 包 人: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及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作为参考适用。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及设计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大亚湾区猴仔湾
3. 工程规模：本次招标范围为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及设计，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401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41679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行政综合楼、学生宿舍、教师宿舍、食堂、艺术馆、风雨操场、地下室、运动场等的建设。（具体以相关审批资料为准）

三、承包内容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 地下管线探测、测量、土壤氡检测、地质勘察等；2. 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具体专业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消防、人防、通风空调、绿化、道路、围墙、绿色建筑（含预评价及配合绿建验收）及海绵城市设计、装配式建筑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专篇、装配率计算书及装配式预评价等），以及项目所涉及各环节工程设计与报审报批过程与业务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等相关工作，并做好该项目建设过程、完工验收及竣工结算等后续服务及相关配合工作，及时签署及办理相关文件资料。设计单位需

根据施工图及相关规范及工程验收标准协助编制工程检测任务书。

四、本合同勘察及设计期限

勘察及设计总工期为 75 日历天。其中：

①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除场地征拆原因影响外，需在初步设计方案报审批前完成线上审查工作。

②设计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审查批准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批准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改。

五、本项目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含税 5119927.14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壹万玖仟玖佰贰拾柒元壹角肆分整），已下浮 12.58 %。

其中：勘察暂定价含税 1664564.22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陆万肆仟伍佰陆拾肆元贰角贰分整），已下浮 12.58 %；

设计暂定价含税 3455362.92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伍万伍仟叁佰陆拾贰元玖角贰分整），已下浮 12.58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招标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5. 合同主要条款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联合体协议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及设计依据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及设计技术服务。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年3月24日

2. 订立地点：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捌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516084

电话：0752-5556098

传真：0752-55735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13006824863938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广东博信雅士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516057

电话：0572-2767898

传真：0572-276789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惠州江北支行

银行账号：44001710043052500439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名称：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710043

电话：0755-27443730

传真：0755-2744373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银行账号：3700023009089100742



(2) 丰顺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

GF-2015-021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丰顺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丰顺县

合同编号：2023-F037 YLSJ2023026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甲级 证书编号：A244010424

发包人：丰顺县教育局

设计人：广东宇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05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监制

发包人： 丰顺县教育局

设计人： 广东宇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丰顺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工程 概算造价 (万元)	设计费 (万元)
丰顺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	层数	建筑面积 (m²)	规划设计	施工图设计 (含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优化)		
	/	/	√	√	5779.00	118.2985
		/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立项批文（复印件）	1	合同签订后3个日历天内	满足设计要求
2	建设工程规划设计要求通知书	1	合同签订后3个日历天内	
3	设计任务委托书	1	合同签订后3个日历天内	
4	建筑红线图	1	方案开始前3个日历天内	

8.12 方案、施工图经甲方确认后，如果所采用的规范等版本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有新的法律以及技术标准实施的，导致方案、施工图按新版本规范重新设计增加的设计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丰顺县教育局
(盖章)

设计人名称：广东宇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惠州市江北云山菊花一路8号
办公楼9楼西面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6003

电 话：

电 话：0752-2767898

传 真：

传 真：0752-276789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惠州江北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44001710043052500439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鉴证意见：
(盖章)

备案号：

经办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2782956161C

登记通知书

(粤惠)登字(2023)第44130012300153247号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广东宇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惠州市江北云山菊花一路8号办公楼9楼西面	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路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校内实验楼2-6
法定代表人	杨晓平	杨爱英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变更前 股东:

股东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宇烈设计控股有限公司	91441302782956161C

变更后 股东:

股东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惠州大海湖咨询有限公司	91441302782956161R

特此通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私营)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厂区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厂区

工 程 地 点：仲恺高新区惠南产业园

合 同 编 号：BXY2025076

设计证书等级：甲 级

发 包 人（甲方）：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5年 7 月 1 日

发包方(甲方): 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3MAEBP2LX85

设计人(乙方):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2782956161C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厂区的设计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和设计范围要求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及要求:

- 2.1 工程名称: 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厂区项目
- 2.2 工程地点: 仲恺高新区惠南产业园
- 2.3 工程设计范围: 总建筑面积101318.2平方米的厂房、宿舍、配套及地下室。
- 2.4 工程设计阶段: 规划配合、方案探讨及确定、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施工配合阶段。
- 2.5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方案(含前期规划配合)、总图设计、单体建筑设计、结构施工图设计、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消防、节能、燃气、人防、抗震、防雷、地下水池(如有)、基坑支护设计、海绵专项设计、绿色建筑专项设计、环境园林、市政配套设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区域内绿化、污水管道、雨水管道、化粪池、

消防登高场地、项目区域内道路等)、电子报建、标识标牌、地下车库交通划线,以及其他施工必要的设计范围,以上设计全部包审图通过。

2.6乙方应按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所约定的设计工作范围提设计成果(含设计图纸2份及电子文件2份,电子文件要求为包含全部设计成果文件内容的光盘。文字内容采用Microsoft word 格式文件,设计图形文件采用AutoCAD 格式文件,表现图、渲染图采用JPG 或 TIF 格式)。

2.7若图纸未尽事宜,甲方在规划过程中有疑问,乙方提供技术 咨询服务及图纸变更设计。

2.8设计周期:30个日历天,从合同签订日起算。

2.9设计费约定:本工程设计费含税总额为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壹仟零玖拾壹元贰角(¥1621091.2元),含增值税、差旅费等设计人为履行本合同所支出的全部费用。设计费为包干价,总建筑面积上下浮动10%内不增减设计费。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用地红线图	1		
2	项目用地原始地形图	1		
3	室外市政管线资料	1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总规划平面图	2	合同签订后 40个日历日	
2	全套施工图纸	2		
3	效果图	2		

发包人名称：

惠州惠南恺民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设计人名称：

广东博信雅士木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谢志明

住

所：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
路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校
内实验楼2-6

2.勘察业绩证明

(1) 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勘察、初步设计

合同编号： 号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一期)勘察、初步设计

工 程 地 点：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

发 包 人：五华县安发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设计方）：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勘察方）：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发 包 人：五华县安发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设计方）：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勘察方）：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勘察、初步设计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勘察、初步设计。

1.2 工程地点：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

1.3 工程建设规模：下陂桥-湖田-黄埔沿线农房风貌管控、黄埔村外立面提升、葵富村外立面提升、三线整治等。

1.4 投资总额：一期实施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4433.31 万元。

第二条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1）勘察部分：负责本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工程测量测绘及物探等；（2）设计部分：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编制概算；（3）其他服务：协助办理相关手续。（注：具体勘察设计内容详见勘察设计任务书。）

第三条 工程勘察设计周期

勘察、设计服务期：

勘察服务期：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提供勘察报告成果文件。

设计服务期：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第 20 个日历天提供初步设计及概算成果文件。

第四条 合同价格形式与暂定合同价

4.1 本合同勘察费中标下浮率为 0.49 %，暂定价为人民币 ¥ 569993.28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陆万玖仟玖佰玖拾叁元贰角捌分）。含税价：569993.28 元，不含税价：537729.51 元，税率：6%，税费：32263.77 元，价税合计金额：569993.28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陆万玖仟玖佰玖拾叁元贰角捌分）。

最终结算价以实际发生的勘察测量工程量，并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算得出工程基本勘察费 $\times 80\%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进行结算，结算款超出招标控制价，按招标控制价结算。

勘察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负责规划用地红线内的岩土工程勘察（详勘）、税金以及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等所有一切直接或间接的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计量支付。勘察费按实际完成且应予计量的工作量计算最终结算价。

4.2 本合同初步设计费中标下浮率为 1.01%，暂定价为人民币 ¥ 250642.68 元（大写：人民币 贰拾伍万零陆佰肆拾贰元陆角捌分）。含税价：250642.68 元，不含税价：236455.36 元，税率：6%，税费：14187.32 元，价税合计金额：250642.68 元（大写：人民币 贰拾伍万零陆佰肆拾贰元陆角捌分）。

初步设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以经五华县发改局核准的概算为基数计算。初步设计阶段工作量占整个设计过程的工作量比例为 30%，计算得出工程基本设计费的标准 $\times 30\% \times 80\%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进行结算，结算款超出招标控制价，按招标控制价结算。

初步设计费包括完成该初步设计项目初步设计范围内所有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赶工费、图纸资料文印费、技术措施费、技术考察调研费、评审时发生的会务费、评审专家费、专家交通费、宣传、汇报（含影像、动画、效果图等资料）等一切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须由发包人承担的费用除外）、风险费、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结算支付。

4.3 勘察费支付条件和金额：上级项目资金到位后按如下条款支付：

4.3.1 合同签订并确认进场后，发包人预付承包人勘察费暂定价的 30%；

4.3.2 承包人提交合格勘察成果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根据实际结算金额支付剩余勘察费。

4.4 初步设计费支付条件和金额：上级项目资金到位后按如下条款支付：

4.4.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设计人提出申请，发包人预付初步设计费暂定价的 30%；

4.4.2 方案成果提交审核合格后，设计人提出申请，发包人支付初步设计费暂定价的 70%；

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五华县安发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电话：

公文、函件指定通讯地址：

承包人（设计方）（盖章）：
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联系人、电话：陈辉 15920193085

公文、函件指定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昌岗
中路 168 号 11 楼生产合约部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东风支行

银行账号：800241508611011

承包人（勘察方）（盖章）：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福田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03500051012513

项目联系人、电话：何高升、15813091783

公文、函件指定通讯地址：广东省阳江市江城
区丽阳路缔景豪庭 14 号铺，林梦琴，
15819195357

时 间：2025 年 4 月 9 日

(2) 平远(南沙)梅青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合同编号： 号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平远(南沙)梅青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工 程 地 点：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梅青路

发 包 人：平远县平鑫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设计方）：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勘察方）：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发 包 人：平远县平鑫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设计方）：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勘察方）：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远(南沙)梅青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平远(南沙)梅青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1.2 工程地点：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梅青路。

1.3 工程建设规模：建设农贸市场约 30300 平方米(地上建筑约 21800 平方米，地下建筑约 8500 平方米)，同时配套建设公共停车场约 4261 平方米，充电桩 69 个，周边道路约 11216 平方米。

1.4 投资总额：项目估算总投资 19941 万元。

第二条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勘察部分：负责本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等；（2）设计部分：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编制概算；（3）其他服务：协助办理相关手续。（注：具体勘察设计内容详见勘察设计任务书。）

第三条 工程勘察设计周期

勘察、设计服务期：

勘察服务期：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勘察报告成果文件。

设计服务期：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步设计及概算成果文件。

第四条 合同价格形式与暂定合同价

4.1 本合同勘察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100.7872 万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万柒仟捌佰柒拾贰 元整）。中标下浮率为 0.80 %。（含税价：¥1,007,872.00 元、不含税价：¥950,822.64 元、税率：6%、税费：¥57,049.36 元、价税合计金额：¥1,007,872.00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柒仟捌佰柒拾贰元整。

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平远县平鑫城市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
建设路 142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承包人（设计方）（盖章）：广东省城乡规划
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南洲支行

银行账号：44050101040004710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483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承包人（勘察方）（盖章）：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03500051012513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时 间：2025 年 12 月 8 日

(3) 阳江市主平台产业新空间项目(一期)初步勘察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程名称: 阳江市主平台产业新空间项目(一期)初步勘察

工程地点: 阳江高新区

勘察证书等级: 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发 包 人: 阳江市主平台新空间项目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 制

发包人：阳江市主平台新空间项目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甲方）

勘察人：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乙方）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 阳江市主平台产业新空间项目（一期）初步勘察 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阳江市主平台产业新空间项目（一期）初步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阳江高新区

1.3 工程内容：阳江市主平台产业新空间项目（一期）初步勘察任务

1.4 工程勘察技术要求：满足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

1.5 勘察工作量：按实际完成工作量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初步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初步勘察工作范围内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

2.4 提供初步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

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勘察人收集的，发包人需向勘察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初步勘察成果资料六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初步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进场后 三十天内提交初步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收费：

收费标准：初步勘察费下浮后的合同价为 759692.09 元。最终初步勘察费按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以实际完成工作量为基础，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计得的初步勘察费下浮 23%后提交财政部门或相关单位审核，以财政部门或相关单位审定结果为准。

4.2.2 付费方式：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初步勘察成果文件后，按合同暂定总价支付工程初步勘察费的 50%；初步勘察费经第三方审核单位审核通过后，支付至工程

发包人名称: (盖章)

阳江市主平台新空间项目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约时间: 2023 年 12 月 5 日

勘察人名称: (盖章)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邮政编码: 518000

电 话: 0755-83236811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帐号: 44201503500051012513

3.项目负责人情况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胡惠发	性别	男	年龄	34 岁	
学历及专业	本科/建筑学		职称及专业	中级职称建筑学专业		
参加工作年限	11 年		从事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	5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16 年-至今：任职于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	345.53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2025. 3. 24	无	P36-40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人员资料证明: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10日
-2026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胡惠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2年01月29日

注册编号：20214403118

聘用单位：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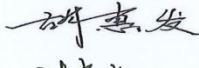
注册有效期：2025年08月11日-2027年08月10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年2月10日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11日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惠**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一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建筑学**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校（院）长： **冯浩华**



证书编号： 116561201405002726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胡惠发

身份证号：4413021992012966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7日

评审组织：惠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13003011665

发证单位：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业绩证明:

(1) 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

合同编号: ATDCJNYGZXX-KS-001

建设工程勘察及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

工程地点: 大亚湾区猴仔湾

发 包 人: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承 包 人: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及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作为参考适用。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及设计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大亚湾区猴仔湾
3. 工程规模：本次招标范围为澳头大涌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及设计，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401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41679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行政综合楼、学生宿舍、教师宿舍、食堂、艺术馆、风雨操场、地下室、运动场等的建设。（具体以相关审批资料为准）

三、承包内容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 地下管线探测、测量、土壤氡检测、地质勘察等；2. 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具体专业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消防、人防、通风空调、绿化、道路、围墙、绿色建筑（含预评价及配合绿建验收）及海绵城市设计、装配式建筑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专篇、装配率计算书及装配式预评价等），以及项目所涉及各环节工程设计与报审报批过程与业务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等相关工作，并做好该项目建设过程、完工验收及竣工结算等后续服务及相关配合工作，及时签署及办理相关文件资料。设计单位需

根据施工图及相关规范及工程验收标准协助编制工程检测任务书。

四、本合同勘察及设计期限

勘察及设计总工期为 75 日历天。其中：

①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除场地征拆原因影响外，需在初步设计方案报审批前完成线上审查工作。

②设计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审查批准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批准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改。

五、本项目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含税 5119927.14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壹万玖仟玖佰贰拾柒元壹角肆分整），已下浮 12.58 %。

其中：勘察暂定价含税 1664564.22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陆万肆仟伍佰陆拾肆元贰角贰分整），已下浮 12.58 %；

设计暂定价含税 3455362.92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伍万伍仟叁佰陆拾贰元玖角贰分整），已下浮 12.58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招标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5. 合同主要条款及其附件；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联合体协议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及设计依据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及设计技术服务。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年3月24日

2. 订立地点：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捌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516084

电话：0752-5556098

传真：0752-55735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13006824863938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广东博信雅士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516057

电话：0572-2767898

传真：0572-276789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惠州江北支行

银行账号：44001710043052500439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名称：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710043

电话：0755-27443730

传真：0755-2744373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银行账号：3700023009089100742



4.项目管理团队情况

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胡惠发	中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一级	20214403118	建筑学
2	勘察负责人	李声立	中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不分等级	Y20185101263	土木工程
3	建筑专业负责人	吕永森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一级	20104401714	建筑学
4	建筑专业设计师	罗旭旺	中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一级	20214402929	建筑学
5	结构专业负责人	林雄	无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一级	S244203036	土木专业
6	电气专业负责人	钟文婧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3003006257	建筑工程技术
7	暖通专业负责人	沈丽婷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200102148275 号	工程管理
8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邓永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500101341964	给水排水工程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10日
-2026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胡惠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2年01月29日

注册编号:20214403118

聘用单位: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8月11日-2027年08月10日



主任



个人签名:

胡惠发

签名日期:2026年2月10日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11日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惠**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一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建筑学**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校（院）长： **冯浩华**



证书编号： 116561201405002726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胡惠发

身份证号：4413021992012966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学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7日

评审组织：惠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13003011665

发证单位：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02606155775226091

[A] 提取文字

更多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胡惠发

证件号码：441302199201296673

该参保人在惠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512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1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2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3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4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5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200008264：惠州市：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惠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1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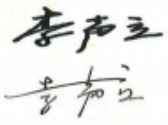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15日

勘察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12日 - 2026年1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声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3月16日		
注册编号: AY20185101263		
聘用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22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6.12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哈尔滨工业大学制

No. 0027231

研究生 李声立 性别 男 ,
1986 年 3 月 16 日生,于 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
土木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学 校: 哈尔滨工业大学

2010 年 12 月 21 日

编号: 102131201002503592

照
片



粤中职证字第 400082223888 号

李声立 于二〇一四 年

八 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岩土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月 日



姓名 李声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3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建设
路2016号南方证券大厦A
座14楼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61986031625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8.31-2036.08.31

姓名: 李声立	社保电子号: 627469493	身份证号码: 3624261986031625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23109		计算单位: 元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06-25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ce4275ea84b)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23109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08日
-2026年1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吕永森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2年10月04日

注册编号：20104401714

聘用单位：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5月28日-2027年05月27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5.8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吕永森 性别男，一九六二年 十 月 四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科技大学

校（院）长：

加字

证书编号：106197201305703701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职工退休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发证单位盖章)
字 号

身份证号码 441302196210041038

发证日期 2023年9月13日

姓 名 吕永森 性别 男

民 族 汉 籍贯 广东

出生年月 1962.10

参加工作时间 1984.3

累计缴费年限 39年11月

原工作单位

原职务(工种)

须知

- 1.此证为广东省退休职工退休及享受退休优惠待遇的合法证明，凡上述职工都必须领取此证。
- 2.此证不得转借他人使用。
- 3.此证如有丢失、损毁、应声明作废，并申报补发。
- 4.此证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任何部门无权编制、翻印。

批准退休

时 间 2023.3



批准退休

单 位 (盖章)

建筑专业设计师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09日
-2026年10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罗旭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02月12日

注册编号:20214402929

聘用单位: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8月20日-2027年08月19日



主任



罗旭旺

个人签名:罗旭旺

签名日期:2026.4.9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0日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300102206962 号

罗旭旺 于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设计
具备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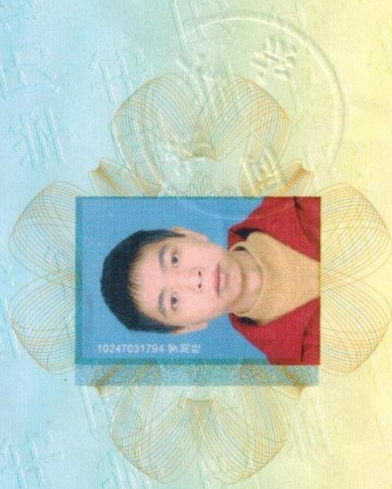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证书序列号: NO. 10714046

电子注册号: 102471200805002292

学生 罗旭旺

学号 031794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

十二月 十二日生, 于

二〇〇三年

九月至 二〇〇八年

七月在本校

建筑学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吴钢



校 名: 同济大学

二〇〇八年 七月 一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罗旭旺		证件号码		44148119850212089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6	-	202605	梅州市: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6-06-08 17:0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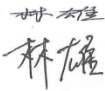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8 17:02

结构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3日 - 2026年08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林雄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2月02日		
注册编号: S20244203036		
聘用单位: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1月06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2.3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06日	



汕 頭 大 學

SHANTOU UNIVERSITY

毕 | 业 | 证 | 书



林雄，男，1984年12月2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学制四年，修完课程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徐小虎

二〇〇七年七月五日

证书编号：105601200705000637

查询网址

姓名 林 雄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2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蕉岭县新铺镇下南
村新塘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7198412020819



此件仅供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蕉岭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11.06-2037.11.0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林雄			证件号码	44142719841202081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11	-	202605	潮州市: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		19	19	19
截止			2026-06-15 09:3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15 09:31

电气专业负责人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文婧

身份证号：44130219890818002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6日

评审组织：惠州市建筑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3003006257

发证单位：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4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文婧 性别女，一九八八年八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611201106000428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20260615638678153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钟文婧

证件号码：441302198908180020

该参保人在惠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9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512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1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2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3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4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5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200008264:惠州市: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惠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1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15日

暖通专业负责人



粤中取证字第1200102148275号



沈丽婷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河源市建筑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暖通设计工程

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沈丽婷 性别 女 一九八四年 月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
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专科升本科学习(网络教育)，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总学分 84 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

校 长：

沈和平

证书编号：106107200905001667

二〇〇九年 六月 三十日

姓名 沈丽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6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麦地
东二路3号鸿润花园4栋
16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35062419840610656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1.15-2045.01.1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沈丽婷

证件号码: 35062419840610656X

该参保人在惠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 费	单位缴费	
202511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512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1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2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3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4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202605	111200008264	4775	764	0	382	4492	35.94	8.98	17.9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200008264: 惠州市: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惠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12,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15日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永兴
身份证号：4414211986102808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8月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010134196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5年11月21日



仅供投标使用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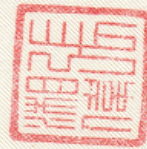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 邓永兴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十 月 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8451200905006465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二十六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邓永兴		证件号码		44142119861028081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6		-	202605		梅州市: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12	12	12	
截止			2026-06-15 09:30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15 09:30